

# 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嘉德利”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651号)。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600.00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920.00万股,占发行总量的20.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920.00万股,占发行总量的20.00%。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一致。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576.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发行数量为1,104.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合计3,680.0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

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76元/股。发行人于2026年5月13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嘉德利”A股1,104.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6年5月15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5.76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资金应于2026年5月15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6年5月15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

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足额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将被视为违规并应承担违规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把违规情况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采取不得参与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采取不得参与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5,806,088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16,962,318,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0943894%。配号总数为233,924,636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100,233,924,635。

###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10,594.41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4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4,720,000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104.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576.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202419%。

###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定于2026年5月14日(T+1)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707室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2026年5月15日(T+2日)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4日

# 宁波惠康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 特别提示

宁波惠康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康科技”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3,708.785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607号)。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不安排战略配售。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或“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财通证券和中金公司以下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708.7858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不设老股转让;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3.26元/股。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225.2858万股,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483.5000万股,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40.00%。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惠康科技于2026年5月13日(T日)利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惠康科技”股票1,483.50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并于2026年5月15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宁波惠康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6年5月15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2026年5月15日(T+2日)16:00前到账。

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并按规范填写备注。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宁波惠康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6年5月15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款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

获配股票数量的3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7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3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

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 一、网上申购情况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7,552,869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66,712,618,000股,配号总数为333,425,236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333425236。

###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宁波惠康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1,237.79023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4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483.50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741.7358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967.0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0.0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中签率为0.0177973931%,有效申购倍数为5,618.80042倍。

###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定于2026年5月14日(T+1)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6年5月15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宁波惠康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4日

股票代码:688261 证券简称:东微半导 公告编号:2026-021

##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深圳慧能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购买股权交易概述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3日和2026年4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深圳慧能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以人民币40,750.1627万元的对价,以现金方式受让交易对方持有的慧能泰53.0921%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慧能泰53.0921%的股权,慧能泰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和2026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深圳慧能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二、购买股权进展情况

根据《关于深圳慧能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公司已向交易对手方分别支付了首期款,慧能泰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 1.公司名称:深圳慧能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959066594
- 3.注册资本:1,665.510417万元人民币
-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5.成立日期:2015年10月12日
- 6.法定代表人:谢仁敏
- 7.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三栋2102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涉及与相关方履行协议约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的后续进展情况,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股票代码:600202 证券简称:哈空调 编号:临2026-021

##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黑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5月13日(周二)下午14:00-16:30,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哈空调”)参加了由黑龙江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联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黑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

一、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参加黑龙江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0)。

2026年5月13日(星期二)下午14:00-16:30,公司董事会秘书杨福胜先生及相关工作人员出席了2026年黑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 1.投资者提问:今年业绩怎么样?厂房升级改造什么时候能完成?大股东增持有什么举措?
-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62亿元,归母净利润-3,054.12万元,主要受收入减少、原材料成本上涨影响,目前公司在订单充足,正全力推进海外订单项目,公司经营层面稳步推进各项业务开展,未来将持续深耕主业,抓实订单交付与生产管理,全力推动经营业绩稳步改善;厂房升级改造按计划有序推进中,各项设备及设备调试工作稳步推进;关于大股东增持相关事项,大股东由于客观原因已将增持计划延期,后续如有相关进展,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各位投资者持续关注公司公告。
- 2.投资者提问:哈空调是否准备随着国家新能源战略,开展风电、光伏设备生产。

股票代码:600530 证券简称:交大昂立 公告编号:2026-011

##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从2026年5月8日至5月13日已连续4个交易日涨停。
- 公司自查及书面问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于2026年7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032025024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时公告(公告编号:2026-04)。公司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风险提示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或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一)生产经营风险提示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或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风险提示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方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重大事件,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风险提示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信息。

(四)其他风险提示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具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从2026年5月8日至5月13日已连续4个交易日涨停,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于2026年7月1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032025024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时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公司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公告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股票代码:603766 证券简称:隆鑫通用 公告编号:临2026-026

##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具体交易涉及的资产范围、交易价格等要素均未最终确定,交易双方尚未签署任何协议,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并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后方可正式实施。
- 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持有的通用机械业务相关资产与负债(以重庆隆鑫机电有限公司股权为核心)与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宗申动力”,证券代码:001696)持有的摩托车发动机业务相关资产与负债(以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股权为核心)进行置换,置换资产交易作价的差额由一方另一方以现金方式补足(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所涉资产的具体范围将在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完成后由交易各方在交易方案中进一步明确并确定,交易价格将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交易对方宗申动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宗中先生控制的公司,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初步研究和磋商,本次交易预计不会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筹划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临2026-008)、《关于筹划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临2026-010,临2026-014)。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自公司《关于筹划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发布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整体工作进程。公司及交易对方目前正在有序组织相关方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尽职调查等工作。本次交易的有关事项正在积极推进中,具体交易标的资产范围、交易价格等要素均未最终确定,交易双方尚未签署任何协议,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并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后方可正式实施。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1.公司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2.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和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